

浙江大学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信息事前内部公示

公示时间：2019 年 0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09 月 19 日

基 本 情 况	团组名称	浙江大学，吴维敏等 1 人				
	出访期限	2019-10-09 至 2019-10-12		在外时间	总天数 4 天	
	费用来源	在外费用	学校承担		是否列入年度预算	是
		国际旅费	学校承担			
	出访地区	新加坡				
	邀请单位	新加坡吉宝基础设施服务有限公司				
	出访事由	应新加坡吉宝基础设施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米格尔. 本尼托. 多尔斯先生的邀请，本人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12 日赴新加坡和该公司有关人员交流自动驾驶车辆的技术和应用，并探讨未来开展合作的可能性。				
日程安排	2019 年 10 月 9 日离开杭州赴新加坡，10 日和 11 日在新加坡吉宝基础设施服务有限公司进行访问交流和考察，12 日离开新加坡返回杭州。					
团 组 成 员	姓 名		工作单位及部门		职 务	
	吴维敏		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		团长	

备注：1. 除依照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况外，组团单位和派出单位要事前通过内部局域网、公开栏等方式如实公

示有关团组和人员信息； 2. 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；